

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4年民生微实事项目资金								
主管部门		盐池县盐州路街道办事处			实施单位	盐池县盐州路街道办事处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	
		年度资金总额:	98	98	98	10	100%	10		
	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98	98	98	10	100%	10		
	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		
	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老旧小区维修改造,营造良好的社区环境;提升为老为小服务水平和质量,提升居民幸福感和获得感。				全部完成	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 (A)	全年实际值 (B)	分值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	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	
	产出 指标 (40分)	数量指标 (10分)	指标1:非机动车棚	6座	6座	2	2	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	
			指标2:单元门挑檐	41个	41个	2	2			
			指标3:为老为小服务用房建设	1392.74平米	1392.74平米	2	2			
			指标4:覆盖3个社区	3个	3个	2	2			
			指标5:楼道修补	1200平米	1200平米	2	2			
	质量指标 (10分)	绿化、硬化楼道修补、为老为小服务用房合格率、一老一小服务满意度	100%	100%	10	10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		
		时效指标 (10分)	项目完成时间	2024年11月底	2024年11月底	10		10		
	成本指标 (10分)	指标1:非机动车棚成本	≤291045元	≤291045元	2	2				
		指标2:单元门挑檐成本	≤122332元	≤122332元	2	2				
		指标3:为老为小服务用房建设成本	≤137826元	≤137826元	2	2				
		指标4:为老为小服务项目成本	≤300000元	≤300000元	2	2				
指标5:楼道修补成本		≤128797元	≤128797元	2	2					
社会效益 指标(20分)	改善辖区居民生活环境、缓解家庭压力,丰富群众文化生活。	显著提升	显著提升	20	20		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(20分)	方便群众生活,增强居民群众幸福感、获得感	持续	持续	20	20				
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(10分)	辖区居民对民生微实事项目满意度	100%	95%	9.5	9.5		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。		
总分						100		99.5		

注:1.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 2.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;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 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×该指标分值;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<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年度指标值(A)/全年实际值(B)×该指标分值。
 4.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
 5.总分=绩效指标90分+资金执行情况10分,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。